

对市政协九届四次会议第 ZXTA32080020250046 号提案的答复

淮文旅发〔2025〕46 号

张家欣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因地制宜发展民宿经济 打造乡村振兴新引擎》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在全国发展休闲康养旅游的大形势下，乡村旅游民宿产业呈现迅猛发展态势，旅游民宿是利用当地民居等相关闲置资源，主人参与接待，为游客提供体验当地自然、文化与生产生活方式的小型住宿设施。发展旅游民宿经济是促进文旅产业深度融合、转型升级的重要举措，是推动美丽乡村建设、实现乡村振兴发展的重要途径，也是推动我市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。近年来，淮安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坚持需求导向、目标导向，紧密围绕品牌化、特色化，以满足人民群众旅游消费体验需求为目标，统筹政府引导和市场作用，助力乡村振兴建设。

一是强化标准宣贯。旅游民宿国家标准已于 2023 年 2 月正式实施，我局通过创建标准的宣贯，推进我市旅游民宿在产品建设、经营场地、接待设施、安全管理、环境卫生、服务水平、社会责任等方面良性发展，引导旅游民宿开展等级创建。**二是建设**

示范主体。积极推动等级旅游民宿创建评定，先后对洪泽区云沧海民宿、花椒树云居民宿、水云涧民宿、淮阴区淮古安澜民宿、淮安区或然院子民宿、金湖县渔乐湾民宿、藕遇民宿等有意向申报等级旅游民宿的经营主体开展评定标准宣贯、实地检查指导，就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、优化服务水平、创新服务内容等方面提出了指导意见。2022 年洪泽区云沧海民宿获评甲级旅游民宿，2023 年淮阴区淮古安澜民宿获评丙级旅游民宿。今年 7 月底，省厅将会对洪泽区水云涧民宿和金湖县藕遇民宿进行实地检查评定，届时，我市将有望再添两家丙级旅游民宿。

三是实施激励措施。我局将等级旅游民宿创建奖励纳入《加快全市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六条激励措施》（淮文旅规〔2025〕1 号），会同市财政局联合发文，对创成甲级旅游民宿单位奖励 30 万元，创成乙级旅游民宿单位奖励 20 万元。鼓励支持新业态融合发展，着力打造具有地方特点、民俗特色、文化特征的淮安旅游民宿品牌，推动形成布局合理、规模适度、内涵丰富、特色鲜明、服务优质的旅游民宿发展新格局。

结合您的建议，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：

一、优化整体布局，统筹规划发展

立足我市历史人文资源，将运河文化、西游文化、红色文化等人文特色融入民宿产品，做好“民宿+”文章，鼓励各地聚焦特色旅游资源，在沿河沿湖、历史文化街区、乡村旅游重点村（镇）、古镇古村、景点景区等旅游产品较为丰富、基础设

施相对完善的城乡地区布局发展旅游民宿，合理规划民宿选址，优化空间布局，推动民宿发展与经济、社会、国土空间规划等相衔接。重点支持河下古镇、蒋坝镇、塔集镇、天泉湖镇等区域的旅游民宿和集聚区建设。

二、深耕本土文化，提升配套水平

依托“伟人故里、运河之都、美食之都、文化名城”四张名片，将特色地域文化融入旅游民宿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中。激发优秀传统文化新活力，发掘利用好楚州十番锣鼓、洪泽湖渔鼓、金湖剪纸、博里刺绣等一批国家级、省级非遗，打造具有鲜明辨识度和故事性的旅游民宿产品。开发历史文化型、非遗体验型、艺术展演型、研学教育型等不同民宿类型，植入非遗技艺、戏曲演艺、书画创作、文创产品、民俗活动等项目，打造特征鲜明、优质丰富、价格合适的产品体系，满足不同细分市场的需求，突出展现旅游民宿的文化内涵、艺术品位和社会价值。把旅游民宿发展纳入旅游景区、旅游度假区、乡村旅游重点村、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等培育创建工作，引导县区、乡镇与社会投资主体共同提升基础设施容量和配套水平，不断完善产业供给链，打造配套齐全、设施完备的民宿集群。

三、引导创新发展，强化品牌宣传

一是引导民宿打造符合自身发展的主题风格。鼓励民宿开发沉浸式体验、帐篷营地、文创市集、非遗传承等“民宿+”系列产品，筛选内涵丰富的精品民宿，推介做法和经验供同行调

研学习，激发民宿业主创新发展思路，有效推动行业差异化竞争，避免千篇一律的同质化竞争。未来或将会出现各分散的单体民宿连线成片发展，形成聚集区，单体民宿依然保持自己的个性化主题，只是通过整体包装来实现规模效应，强化整体的品牌效应，从而增强游客的认知度和辨识度，逐步将民宿产业推向成熟。**二是打造别具特色的个性化产品。**推动旅游民宿与农业、体育、教育、科技、商贸等产业深度融合，发展农事体验、休闲旅游、工艺研学、户外运动、科普培训、电商购物、亲子时光、健康养生等民宿新业态，创新电竞民宿、滑梯民宿、婚纱民宿、剧本杀民宿等场景化消费，打造旅游民宿综合体，大力提升产业价值链，真正发挥综合带动效益。**三是全方位强化营销推介。**把旅游民宿宣传推广纳入“运河三千里 醉美是淮安”文旅品牌推广体系，利用传统媒体和自媒体等平台，“5·19”旅游日、淮安大运河城市非遗文化旅游节、盱眙龙虾节、金湖荷花季、蒋坝螺蛳市集等节庆活动，以及旅游推介会、交易会等会展资源，加强对旅游民宿产品的精准宣传和互动反馈。发布等级旅游民宿名录并定期更新，支持各地建立旅游民宿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，全方位、立体化宣传推广有情怀、有故事、有体验的旅游民宿精品。

四、规范经营管理，加强行业监管

一是试行审批备案制。鼓励建立以各县（区）政府牵头、相关部门参与的旅游民宿联合审批备案机制。在符合国家相关

规定的前提下，结合实际探索开展旅游民宿联合审批和备案，符合住房城乡建设部、公安部、原国家旅游局《关于印发农家乐（民宿）建筑防火导则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建村〔2017〕50号）适用范围的旅游民宿，不需要办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；不符合适用范围的应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要求执行。**二是做好日常监管。**坚持规范管理与促进发展相结合，参照淮安市公安局等九部门联合制定的《淮安市民宿、网约房规范管理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（淮公文〔2022〕187号）明确各部门职责，联合开展对旅游民宿的日常监管，制定和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安全管理制度。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抓好规范引导和监督管理，通力协作确保旅游民宿行业合法、规范、有序。**三是鼓励成立民宿行业协会。**支持组建旅游民宿行业协会，指导其完善自身建设，提升服务能力，不断增强代表性，扩大覆盖面。积极发挥行业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，凝聚行业人心，加强行业自律。

五、开展教育培训，加快人才培养

重视民宿管家队伍建设，开展重点民宿专题培训，强化与各职业院校的合作交流，加强校企合作基地建设，促进服务技能学习交流，培养和储备一批会策划、懂经营、善营销的领军型、高层次民宿行业服务人才。鼓励各地制定有效激励措施与政策，吸引城乡居民、大学毕业生、产业带头人、农村致富能手等专业人才参与旅游民宿建设运营。加大人才返乡的民宿创

业扶持力度，为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定相关机制和提供成长平台。对旅游民宿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定期开展专业培训，打造专业人才队伍，为淮安旅游民宿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。

淮安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2025 年 8 月 4 日

联 系 人：吴晨

联系电话：83667282

抄 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